

江宁区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

填报单位：	南京市江宁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（本级）	项目名称：	公租房运行维护费				
项目实施年度：	2024						
项目开始时间（年/月）：	2024-1-1	项目完成时间（年/月）：	2024-12-31				
项目自评情况							
一、项目概况（项目政策、资金分配使用、项目实施情况等）							
项目预期投入1380.54万元，其中人员经费90万，物业管理费457.44万，电梯、监控维护及维修费3.5万，消防系统维护47.8万，水电费90万，维修改造124万，集中供热水燃气费用120万，集中供热水系统维护费用37.8万，消防系统维修改造费用30万，集中供热水系统改造费380万。							
二、项目绩效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并总结的项目绩效）							
1、通过主动保障、重点保障和扩面保障等方式解决城镇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、稳定就业外来务工人员、新就业无房职工等人群的住房问题，实现“应保尽保”。 2、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，及时选定公共租赁住房维保单位，定期对各维保单位进行考核，以保证服务质量。建立九龙湖人才公寓微信群，邀请广大业主、物业服务人员、各维保单位进群，及时了解业主诉求，各司其职处置问题，确保公租房项目正常运转，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。							
三、存在问题（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，原则上按照决策、过程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分别归类撰写）							
经现场检查、询问，公租房的日常运营管理缺少完备的信息化系统技术支撑。经现场检查、询问，公租房的日常运营管理缺少完备的信息化系统技术支撑。							
四、有关建议（针对存在的问题，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建议）							
房产部门应适时建立起公租房管理信息化系统，提供公租房“一站办理、一键直达”的服务应用场景，通过“数据跑路”提升服务效能，通过“全程网办”规范行政行为；推进公租房“一网通办、一网统管”，统一数据，统一标准，通过数据信息共享，及时更新人员和房屋动态，及时跟踪动态信息，实现公租房全生命周期监管。							
评价指标			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初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权重	得分	评分依据
产出	项目立项	立项程序规范性	规范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立项依据充分性	充分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绩效目标	绩效指标明确性	明确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
成果	绩效目标	绩效目标合理性	合理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资金投入	资金分配合理性	合理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预算编制科学性	科学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过程	资金管理	预算执行率	=100%	100.00%	10	10	
		资金到位率	100%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资金使用合规性	合规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组织实施	制度执行有效性	有效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租金及各项费用 上缴财政专户比 率	=100%	100.00%	3	3	
		租户租金收缴率	=100%	96.00%	3	2.88	
	质量指标	公租房物业覆盖 率	=100%	100.00%	3	3	
		公租房利用率	≥90%	60.00%	2	1.33	
		业主信息记录、 业主投诉处理率 及回访率	≥80%	100.00%	3	3	
		租户资格符合率	=100%	100.00%	3	3	
	时效指标	业主报修、投诉 处理及时性	及时	达成预期目标	3	3	
		租金上缴财政专 户的及时性	=1个月	1.00个月	2	2	

